张学良教育基金会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扫码核对备案信息

中路华沈审字[2019]0049号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张学良教育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张学良教育基金会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张学良教育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我们在审计报告日前已获取的其他信息包括张学良教育基金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

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张学良教育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张学良教育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张学良教育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

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张学良教育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张学良教育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送：1.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201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3.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2018年度业务活动表

4.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2018年度现金流量表

5.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2018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阳分所

（已经总所授权，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沈阳　　2019年3月20日

中国
证券金融出版社
资料室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		
机构代码	53100000500020040L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 1037 号
办公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 3 号巷 11 号	登记时间	2006 年 3 月 16 日
联系电话	024-83683080	邮政编码	110819
法定代表人	熊晓梅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东北大学支行		
银行账号	人民币活期户 21001464601059123466；人民币定期户 21001464601049123466		
财务机构名称	东北大学计划财经处	联系电话	024-83687503-8
会计姓名	胡娟	专/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无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无
税务登记号码	国税：和平国税沈和平字 210102500020040 号、地税：税字 210102500020040 号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张学良教育基金会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61,597,975.70	58,192,850.09	短期借款	61	-	-
应收票据	2	-	-	应付款项	62	-	-
应收款项	3	-	-	应付工资	63	-	-
预付帐款	4	-	-	应交税金	65	-	-
其他应收款	5	-	98,000.00	预收帐款	66	-	-
存货	8	-	-	其他应付	67	2,232,500.00	660,386.18
待摊费用	9	-	-	预提费用	71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	-	预计负债	72	-	-
其他流动资产	18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	-
流动资产合计	20	61,597,975.70	58,290,850.09	其他流动负债	78	-	-
				流动负债合计	80	2,232,500.00	660,386.1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	-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	-	长期借款	81	-	-
长期投资合计	30	-	-	长期应付款	84	-	-
				其他长期负债	88	-	-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固定资产原值	31	-	-				
减:累计折旧	32	-	-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	-	受托代理负债	91	-	-
在建工程	34	-	-	负债合计	100	2,232,500.00	660,386.18
文物文化资产	35	-	-				
固定资产清理	38	-	-				
固定资产合计	40	-	-				
无形资产:				净资产:			
无形资产	41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	-
				限定性净资产	105	59,365,475.70	57,630,463.91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0	59,365,475.70	57,630,463.91
受托代理资产	51	-	-				
资产合计	60	61,597,975.70	58,290,850.09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20	61,597,975.70	58,290,850.09

法定代表人签章:熊晓梅　　财务负责人签章:周斌　　制表人: 胡娟

BEIJING ZHONG LU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计专用章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张学良教育基金会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BEIJING ZHONG LU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计专用章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 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 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2	5,824,730.00	8,905,608.72	14,730,338.72	9,426,434.90	9,547,904.01	18,974,338.91
会费收入	2	-	-	-	-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	-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	-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	-	-	-
投资收益	6	-	-	-	-	-	-
其他收入	9	-	-	-	-	-	-
利息收入	9	865,254.83	66,910.62	932,165.45	399,074.40	431,475.75	830,550.15
收入合计	11	6,689,984.83	8,972,519.34	15,662,504.17	9,825,509.30	9,979,379.76	19,804,889.06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17,326,247.46	-	17,326,247.46	11,086,331.30	-	11,086,331.30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5,032,747.06	-	15,032,747.06	10,786,045.90	-	10,786,045.90
其他项目成本		2,293,500.40	-	2,293,500.40	300,285.40	-	300,285.40
（二）管理费用	21	61,993.00	-	61,993.00	96,452.00	-	96,452.00
（三）筹资费用	24	-	-	-	2,337.00	-	2,337.00
（四）其他费用	28	9,275.50	-	9,275.50	-	-	-
费用合计	35	17,397,515.96	-	17,397,515.96	11,185,120.30	-	11,185,120.3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10,707,531.13	-10,707,531.13	-	1,359,611.00	-1,359,611.00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	-1,735,011.79	-1,735,011.79	-	8,619,768.76	8,619,768.76

法定代表人签章:熊晓梅　　财务负责人签章:周斌　　制表人:胡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张学良教育基金会　　2018年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3,060,224.9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2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932,165.45
现金流入小计	13	13,992,390.3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7,326,247.46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71,268.50
现金流出小计	23	17,397,515.9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405,12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
现金流入小计	34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
现金流出小计	4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3,405,125.61

BEIJING ZHONG LI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CY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计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熊晓梅　　财务负责人签章:周斌　　制表人:胡娟

BEIJING ZHONG LU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 计 专 用 章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张学良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于 2006 年 3 月 16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100000500020040L）。注册资金：贰仟万元整；住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 3 号巷 11 号，法定代表人：熊晓梅，财务部门负责人：周斌。

业务主管单位：教育部。

业务范围：募集资金、接受捐赠、维护权益、管理使用、国际合作、信息交流、咨询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基金会采用公历制，即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基金会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基金会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应收款项

BEIJING ZHONG LU HUA C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计专用章

基金会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收未收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期末，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六）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七）收入确认原则

1.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区分为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商品销售收入，应当在同时满足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基金会和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时予以确认。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中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2. 基金会对于各项收入应当按是否存在限定区分为非限定性收入和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如果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时间限制或者（和）用途限制，则所确认的相关收入为限定性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所有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基金会的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和投资收益等一般为非限定性收入，除非相关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限制；基金会的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应当视相关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是否设置了限制，分别限定性收入和非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如果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时间限制或者（和）用途限制，则所确认的相关收入为限定性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所有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

（八）费用

基金会资助东北大学的项目，在使用时转至东北大学进行财务明细核算，基金会按拨付东北大学的捐赠款金额，计列业务活动成本。

BEIJING ZHONG LU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计专用章

四、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	-
银行存款	58,192,850.09	61,597,975.70
合计	58,192,850.09	61,597,975.70

（二）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1年以内	98,000.00	100	-	-	-	-
合计	98,000.00	100	-	-	-	-

2. 主要债务人

债务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额	发生时间
刘佳	预借微信平台开发及运营服务费（未报销）	98,000.00	2018 年 4 月
合计		98,000.00	

（三）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7,886.18	66.31	2,232,500.00	100
1—2 年(含 2 年)	222,500.00	33.69	-	-
2—3 年(含 3 年)	-	-	-	-
合计	660,386.18	100	2,232,500.00	100

2. 主要债权人

债权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额	发生时间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捐赠款	222,500.00	2017 年 10 月
西安天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捐赠款	100,000.00	2018 年 10 月

债权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额	发生时间
上海高顿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捐赠款	100,000.00	2018 年 11 月
沈阳创联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捐赠款	100,000.00	2018 年 12 月
浪潮集团有限公司	捐赠款	100,000.00	2018 年 12 月
合计		622,500.00	

BEIJING ZHONG LU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计专用章

（四）净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1.限定性净资产	59,365,475.70	8,972,519.34	10,707,531.13	57,630,463.91
2.非限定性净资产	-	52,192,547.88	52,192,547.88	-
合计	59,365,475.70	61,165,067.22	62,900,079.01	57,630,463.91

（五）大额捐赠收入

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明细如下:

序号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1	北京中航油置业有限公司	-	-	-	4,000,000.00	-	4,000,000.00	建筑学院发展基金、江河奖教金、刘大阶方文玉奖学金
	其中：捐款	-	-	-	4,000,000.00	-	4,000,000.00	
	捐物	-	-	-	-	-	-	
2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	-	2,80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0	设立建龙基金、建龙创新创业基金
	其中：捐款	2,800,000.00	-	2,80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0	
	捐物	-	-	-	-	-	-	
3	华润（沈阳）地产有限公司君悦酒店	-	-	-	2,400,000.00		2,400,000.00	东北大学后勤发展基金
	其中：捐款	-	-	-	2,400,000.00		2,400,000.00	
	捐物	-	-	-	-	-	-	
4	上海绿谷生命园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东北大学陈昌曙技术哲学基金、绿谷基金
	其中：捐款	2,000,000.00	-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捐物	-	-	-	-	-	-	

序号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5	中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	-	-	1,500,000.00	-	1,500,000.00	设立中天钢铁基金
	其中：捐款	-	-	-	1,500,000.00	-	1,500,000.00	
	捐物	-	-	-	-	-	-	
6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	-	-	1,000,000.00	-	1,000,000.00	方大教育基金
	其中：捐款	-	-	-	1,000,000.00	-	1,000,000.00	
	捐物	-	-	-	-	-	-	
7	NORTHEAST U OF T E AND DEV P LTDSUN	882,979.00	-	882,979.00	-	-	-	教育建设基金
	其中：捐款	882,979.00	-	882,979.00	-	-	-	
	捐物	-	-	-	-	-	-	
	合计	5,682,979.00	-	5,682,979.00	13,700,000.00	-	13,700,000.00	

BEIJING ZHONG LU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 计 专 用 章

（六）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捐赠项目成本	15,032,747.06	10,786,045.90
其中：奖教金	270,000.00	832,000.00
奖学金	3,183,426.00	2,152,000.00
助学金	542,200.00	332,314.00
其他专项支出	11,037,121.06	7,469,731.90
2.其他项目成本	2,293,500.40	300,285.40
其中：存款利息转捐赠	1,068,903.70	300,285.40
合计	17,326,247.46	11,086,331.30

（七）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50,696.00	-
2.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11,297.00	96,272.00
3.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	18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中：印花税	-	180.00
合计	61,993.00	96,452.00

BEIJING ZHONG LU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 计 专 用 章

（八）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缅怀老校长锦州差旅费	2,173.50	-
浑南校区图书馆报告厅座椅捐赠鸣谢牌加工费	7,102.00	-
合计	9,275.50	-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 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1	熊晓梅	东北大学党委书记
2	吕松涛	上海校友会副会长、绿谷集团董事长
3	刘载望	北京校友会副会长、江河创建集团董事长
4	孙　雷	东北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
5	李　鹤	东北大学对外联络与合作处处长
6	马天威	东北大学学生工作处处长
7	王兴伟	东北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8	王德虎	大连校友会会长、大连金桥有限公司总经理
9	张立志	东北大学创新创业学院常务副院长
10	刘云飞	东北大学学生指导服务中心主任
11	刘延晖	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主任
12	张　皓	东北大学人事处处长
13	张海峰	东北大学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处长
14	牟　宏	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总经理
15	张耀伟	东北大学科学技术研究院副部长
16	周　崑	港澳校友会副会长、香港凯富泰有限公司董事长
17	周　斌	东北大学计划财经处副处长

以上所有理事均不在基金会领取薪金等报酬。

2. 基金会职工总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及人均工资

基金会上年度职工总数为 8 人（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本年度总数为 7 人，其中 1 人在基金会领取工资，本年度薪资为 50,696.00 元，其余 6 人均未在基金会领取工资。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BEIJING ZHONG LU HUA GUO LTD PUBLIC ACCOUNTANTS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 计 专 用 章

无。

七、重大公益项目

1.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成本								总计
			采购费用	人员报酬	资产使用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差旅等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建筑学院发展基金	-	3,700,000.00	-	-	-	-	-	-	-		3,700,000.00
绿谷基金	1,000,000.00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陈昌曙技术哲学基金	1,000,000.00	700,000.00	-	-	-	-	-	-	-		700,000.00
奖助学金	3,198,527.5	3,768,126.00	-	-	-	-	-	-	-		3,768,126.00
大学生创新创业基金	2,080,000.00	80,000.00	-	-	-	-	-	-	-		80,000.00
建龙基金	800,000.00	700,000.00	-	-	-	-	-	-	-		700,000.00
合计	8,078,527.50	9,948,126.00	-	-	-	-	-	-	-		9,948,126.00

2. 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建筑学院发展基金	东北大学	3,700,000.00	21.35	支持建筑学院发展建设
陈昌曙技术哲学基金	东北大学	700,000.00	4.04	支持技术哲学学科发展
奖助学金	东北大学	3,768,126.00	21.75	奖助学金
绿谷基金	东北大学	1,000,000.00	5.77	支持生命学院发展
大学生创新创业基金	东北大学	80,000.00	0.46	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
建龙基金	东北大学	700,000.00	4.04	奖学金、奖教金、支持大学生活动
合计		9,948,126.00	57.41	

注：公益项目总支出 17,326,247.46 元

BEIJING ZHONG LU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计专用章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 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与基金会的关系
东北大学	赵　继	发起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主要受益人来源单位
北京中航油置业有限公司	刘载望	主要捐赠人、基金会理事来源单位之一
上海绿谷生命园医药有限公司	吕松涛	主要捐赠人、基金会理事来源单位之一
NORTHEAST U OF T E AND DEV P LTDSUN	-	主要捐赠人
华润（沈阳）地产有限公司君悦酒店	李　欣	主要捐赠人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方　威	主要捐赠人
中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才平	主要捐赠人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张志祥	主要捐赠人

2. 关联交易

关联方除捐赠外行为外，与基金会无其他关联交易。

3.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除未确认捐赠收入往来外，与基金会无其他往来。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基金会无固定资产。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BEIJING ZHONG LU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SHENYANG DEPARTMENT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审 讫 专 用 章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基金会名称:（盖章）

基金会法人:（签名）

财务负责人:（签名）

2019 年 3 月 20 日

编号：1U5281665

营业执照

（副本）（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X001071155

名　　称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甲12号5层

法定代表人　戴其林

注册资本　564万元

成立日期　2001年04月27日

营业期限　2001年04月27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并、清算事项中的审计事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结）算审批验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销售会计帐册、文表、用具。（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9 年 01月 21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营业执照

(副　本)(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2550789819M

名　　称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场所	沈阳市和平区总站路119号4-F
负 责 人	关文欣
成立日期	2010年04月22日
营业期限	2010年04月22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并、清算事项中的审计事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结）算审批验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5 年 10 月 16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ln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负 责 人：关文欣

经营场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总站路119号4-F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2492108

批准执业文号：辽财会[2010]34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年04月13日

证书序号：500032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辽宁省财政厅

二〇一[illegible]年　七　月　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文件

中路华会字[2018]067号

授 权 书

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分所：

按照本公司《分所执业授权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授权你分所以分所名义执行《分所执业授权管理办法》所规定的基本授权范围内的企业会计报表审计，企业注册资本（金）验证，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项中的审计事务，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结）算审核验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业务，出具业务报告，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授权分所负责人关文欣同志以分所名义签订授权范围内的项目业务约定书，签署验资报告、审计情况报告等专项业务报告；按事务所规定签署审计（鉴证）报告。

本授权书自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止。

对上述授权，本授权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被授权人公章和负责人名章样式

授权人：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其林

2018年8月24日